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2025年申请注意事项

同济大学科研管理部

2025年1月

!!! 2025年常规项目撰写提纲增加:

同年以不同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申请或参与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人员，应当在申请书“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列明申请或参与申请项目的情况，并详细说明原因。

注意使用2025年版撰写提纲！避免因缺项被初筛！

任何项目类型都请先查看《科学部资助领域和注意事项》：科学部的总体资助原则、要求、申请注意事项，以及相关学科处或学科的资助范围和要求。

2025年所有项目都无纸化申请

- **封面：申请书为2025年版。正式版本，封面有水印“2025NSFC”。**
- **无纸化的提交网上的版本也必须是正式版本！不能提交的电子版封面或者内页有**草稿字样。**
- **专家回避：网上填写。**

目录

- 一 2025年申请须知的内容
- 二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申请规定增加的内容

1. 同年以不同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申请或参与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人员，应当在申请书“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列明申请或参与申请项目的情况，并详细说明原因。---**关注撰写提纲的变化**
2. 申请人同年申请不同科学基金项目时，应当在申请书中列明同年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并说明申请项目之间的区别与联系。**上述项目中已收到自然科学基金委不予受理或不予资助决定的，无需列出。**
3. 关于不予受理情形的说明：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因有违背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等行为被禁止承担或者参与财政性资金支持科学技术活动的。
4. 限项
 - 继续试点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和“叶企孙”科学基金项目申请时不计入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范围，正式接收申请后计入。对于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和“叶企孙”科学基金，科研人员申请(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和正在承担(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同一名称联合基金的项目数量合计限1项。
 - 卓越研究群体项目（含原基础科学中心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延续项目、合作创新研究群体的相关规定。
 - 2025年指南将预算表和预算说明书**分开予以说明**。

申请规定： 申请人条件

申请人条件

- 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或者具有博士学位， 或者有2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学技术人员推荐。

注意：

- 博士学位证书授予日期必须是2025年3月20日前。博士毕业论文答辩不等于拿到博士学位证书。
- 专家推荐信：必须使用模板，每项内容都必须填写。

使用专家推荐信的2025年模板。

特别注意推荐信内容填写完整，专家签名后扫描上传。

两份专家推荐信不能上传的是同一个专家出具的，上传后务必再检查（谨防扫描保存文件出错）。

申请规定： 申请人条件

以下两类人员依托申报，须登录系统后如实选择申报人员身份

(一) 依托单位非全职人员，应当按照兼职聘任合同的内容在申请书中如实填写在学校的聘任岗位、聘任期限和每年在学校的工作时间。--**建议写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里面。聘任合同的纸版建议存档。**

(二) 非本校工作人员，包括无工作单位或者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的人员，可以申请面上和青年项目。
注意：须如实填写工作单位信息。

注意：与依托单位无聘用关系的境外人员，不能作为无工作单位或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的申请人申请各类项目。

与企业联合培养的博士后，建议兼职聘用+原单位同意函。

所有非全职人员依托我校申请，都需要原单位同意函!!!

申请规定： 申请人条件

(一) 在站博士后：可以申请面上和青年项目。 **获资助后可以变更依托单位。**

(二) 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经过导师同意可以通过受聘单位申请。

本校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经过导师同意可以通过本校申请部分类型项目。 **需在附件上传导师签字的同意函**（须用模板，纸质和电子版一致）。

在本校攻读研究生学位，但是在职单位非本校的人员，不可以依托本校申报。

(三) 受聘于依托单位的境外人员，不得同时以境内申请人和境外合作者 [指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外方合作者] 两种身份申请项目。

境内身份的项目负责人，在项目资助期满前不得作为境外合作者参与申请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包括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与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

申请规定：申请材料（简历）

➤ **2025年，申请人填写主要参与者时不再列入学生，只需将参与项目的学生人数填入总人数统计表中。**

1. 参与者表格中不能填写学生，否则需要上传简历。即填入表格人员都须上传简历。
2. 表格中写入博士生、硕士生等的总人数。获批后结题报告中可以列入学生姓名和分工。
3. 预算说明书中测算的学生劳务费人数建议与表格中的人数一致。

➤ **主要参与者个人简历信息采用与申请人相同的在线方式采集。**

1. 申请人应当通过信息系统**邀请主要参与者在线填写个人简历**，并上传由系统自动生成的主要参与者 PDF 版个人简历文件。形式审查中若简历有问题，也应须退回本人修改。----所以请提前完稿，给参与者预留填写简历和修改简历的时间，便于形式审查。 **注意**

提醒参与者：必须使用新生成的2025年版简历，不可以使用以往版本的简历。

2. 对于个人简历中的代表性论文，应上传**公开发表的全文**PDF电子版；代表性专著应上传著作**封面、摘要、目录、版权页**等PDF扫描件。

3. 主要参与者中如有申请人所在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其所在单位即被视为合作研究单位（**境外单位不视为合作研究单位**）。申请人应当在线选择或准确填写主要参与者所在单位信息。 **合作单位应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申请规定：申请材料

1. 申请书应当由申请人本人撰写；**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应当规范填写个人简历**。申请人应当按照申请书填报说明和撰写提纲要求提供申请材料。**注意使用2025年版最新撰写提纲**，查阅填报说明相关要求。
2. 准确选择“资助类别”“亚类说明”“附注说明”。**部分项目“附注说明”需要严格按照指南要求选择，未要求选择的应当留空。**
3. 申请人应当根据申请书研究内容从“**自由探索类基础研究**”和“**目标导向类基础研究**”中选择一类研究属性。
4. 准确选择申请代码，特别注意：
 - (1) 选择申请代码时，**尽量选择到二级申请代码（4位数字）**。
 - (2) **重点项目、联合基金项目**等对申请代码填写可能会有特殊要求，详见《指南》相关类型项目部分。
 - (3) 在填写基本信息表时，请准确选择“申请代码1”及其相应的“研究方向”和“关键词”内容。
 - (4) 申请人如对申请代码有疑问，请向相关科学部咨询。
5. 涉及科技伦理与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的项目申请，申请人应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伦理准则。

申请规定：申请材料

7. 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均应当使用唯一身份证件申请项目。申请人在填写本人及主要参与者姓名时，姓名应与使用的身份证件一致；姓名中的字符应规范。 ---参与人姓名文字不要写错。
8.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填写注意事项
 -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的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申请书中详细注明：（1）同年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各类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2）与正在承担的各类科学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 申请人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相关研究内容已获得其他渠道或项目资助的，请务必在申请书中说明受资助情况以及与申请项目的区别与联系，避免同一研究内容在不同资助机构重复申请的行为。
 - 申请人同年申请不同类型的科学基金项目时，应在申请书中列明同年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并说明申请项目之间的区别与联系。
 - **同年以不同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申请或参与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人员，应当在申请书“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列明申请或参与申请项目的情况，并详细说明原因。**
9. 申请人在提交项目申请前，应当就申请材料全部内容征得主要参与者和合作单位同意。项目获批准后，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本人应当在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上签字。

申请规定：限项规定

（一）一般性规定

1. 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同类型项目** [其中：重大研究计划项目中的集成项目和战略研究项目、专项项目中的科技活动项目、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除外]。
2. **上年度获得面上、重点、重大、重大研究计划（不包括集成和战略研究）、联合基金（指同一名称联合基金）、地区基金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同类型项目。**

申请规定：限项规定

(二) 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的限制规定

除特别说明外，申请当年资助期满的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初审不予受理的项目申请不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

1. 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的限制

- **高级职称** 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合计限为2项**：面上、重点、重大、重大研究计划（不包括集成项目和战略研究项目）、联合、青年、优青、杰青、重点国际合作、重大仪器、直接费用大于 200 万元/项的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仅限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承担，作为参与者不限**）、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含承担国家重大科研仪器设备研制专项项目）、创新研究群体（2025年开始）、卓越创新研究群体，以及资助期限超过 1 年的原创探索计划项目和专项项目【特殊说明的除专项项目中的科技活动项目除外】。-----!!! **增加了创新研究群体限项政策的变化**
- 高级职称参与的2019年（含）以前批准资助的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的项目总数范围。2020年（含）以后批准（包括作为负责人和参会人）项目计入申请和承担的项目总数范围。
- **非高级职称** 的“1+2”政策，**申请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的上述类型项目合计限为1项，作为主要参与者的上述类型项目合计限为2项。**
- **非高级职称**参与的**2022年（含）以前批准的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的项目总数范围。**2023年（含）以后批准的作为负责人和参与人的项目**计入申请和承担的项目总数范围。升到高级职称后，非高级职称时候参与的项目清零。

申请规定：限项规定

2. 不计入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范围的项目类型

数学天元基金项目、直接费用小于或等于 200 万元/项的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项目中的集成项目和战略研究项目、外国学者研究基金项目、合作创新研究团队项目、专项项目中的科技活动项目、资助期限 1 年及以下的其他类型项目，以及项目指南中特别说明不受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限制的项目等。

（三）部分项目类型的特殊规定：

1. 国际（地区）合作类项目

正在承担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的组织间协议框架下的国际（地区）合作交流项目，合计限 1 项。

2. 联合基金项目：

试点**企业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和“**叶企孙**”**科学基金**申请时不计入申请和承担项目总数范围，正式接收申请后计入。有在研的企业联合基金和叶企孙联合基金的（包括申请人与参与人），不可以申请。

3. 优青、杰青：**申请时不限项，正式接收申请后计入。**

4. **原创探索计划项目**：原创探索计划项目申请时不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获资助后计入申请和承担总数范围（资助期限 1 年及以下的项目除外）。 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原创探索计划项目（含预申请）。

5. **外国学者研究基金、合作创新研究团队**：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外国学者研究基金项目、合作创新团队研究项目，合计限 1 项。

申请规定：限项规定

加强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统筹（联合限项）： 申请人自查

- ✓ 对以下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科研人员同期申请和承担的项目（课题）数原则上不得超过2项。
- ✓ 申请当年资助期满的项目（课题）不计入统计范围
- ① 重点研发计划（不含青年科学家项目、科技型中小企业项目、国际合作类项目；限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
- ② 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不含青年科学家项目，限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
- ③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的重大项目（限项目负责人和课题负责人）、卓越创新研究群体项目（限学术带头人和骨干成员）、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限部门推荐类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具有高级职称的主要参与者）
- ④ 高级职称，申请和正在承担（都包括申请人、主要参与者）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以及重点研发“基础科研条件与重大科学仪器设备研发”重点专项（科学仪器方向）合计限1项。

《科技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自然科学基金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统筹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立项管理工作的通知》

申请规定：预算编制

根据预算管理方式不同，**分为包干制和预算制。**

1. 包干制项目

无须编制预算表和预算说明书。包括：杰青、优青、青年项目、博士生项目。

2. 预算制项目

- 预算制项目申请人应结合项目平均资助强度，按照研究实际需要合理填写各科目预算金额，**只编报直接费用预算，间接费用获批后由自然科学基金委统一核定。**
- 经费预算按照设备费、业务费、劳务费三类进行编制，**各科目均无比例限制。**

注意：2025年对预算说明书的撰写提出了明确要求！

申请规定：预算编制

三大科目说明

- 设备费：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但：计算类仪器设备不包括通用设备的笔记本电脑。设备费按需购买，应当严格控制设备购置，鼓励开放共享、自主研制、租赁专用仪器设备以及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避免重复购置。**
- 业务费：指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发生的测试化验加工、燃料动力、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交流等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 劳务费：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但：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不得支付给参与本项目及所属课题研究和管理的有关人员。**

在计划书填报阶段，预算制项目预算表中直接费用总额不应超过批准的直接费用预算总额，各科目金额原则上不应超过申请书各科目金额，经预算评审的项目应按照评审意见进行调整。

申请规定：预算编制

注意：2025年对预算说明书的文字撰写提出了明确要求！

□ **每个科目应结合科研任务按支出用途进行说明。**

设备费：应对设备费支出的必要性和测算的合理性等内容进行说明。单价大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设备需补充说明设备的主要性能指标、主要技术参数等内容；单价小于50万元的设备仅需按照设备购置费、试制改造费和租赁使用费分类进行说明即可。

业务费：应按照国家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等支出大类进行基本测算说明。

劳务费：应综合考量劳务费支出对象所承担研究任务的必要性、投入本项目的工作时长、费用标准的合理性等因素，按照人员类别进行基本测算说明。

□ **合作研究外拨资金：**需对合作研究单位承担研究任务及资金外拨情况进行必要说明。如存在多个合作研究单位，需逐一说明。如存在资金外拨的情况，还需对外拨资金的金额进行重点说明。

申请规定：科研诚信要求

个人信息特别注意：

1. 要求详细列出各时间段对应的职称

2. 生成的pdf版本申请书的简历中导师姓名（博士、硕士、博士后）不再显示，学院和学校形式审查时候无法判断是否已经填写，所以申请人需确保自己和参与人都填写了博士、硕士和博士后导师姓名。

指南的规定包括：

1. 科学基金项目应当由申请人本人申请，**严禁冒名申请，严禁编造虚假的申请人及参与者。**
2. 申请人及参与者应当如实填报个人信息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同时，**申请人还应当对所有参与者个人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严禁伪造或提供虚假信息。
3. 申请人及参与者填报的学位信息，应当与学位证书一致；**学位获得时间应当以证书日期为准。**
4. 申请人及参与者应当如实、准确填写**正式聘用的职称**信息（若是内聘职称，依托单位应当具有相应职称评定资质），**严禁伪造或提供虚假职称信息。**
5. 无工作单位或所在单位不是依托单位的申请人**应当在申请书基本信息表中如实填写有关信息，** 严禁伪造信息。
6. 申请人及参与者应当**如实、规范填写个人简历，** **包括详细列出各时间段对应的职称，严禁不写中间职称只写最高职称，** 严禁伪造或篡改相关信息。
7. **申请人和参与人应当如实填写研究生及博士后导师信息，不得错填漏填。如果申请人为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应当如实填报身份信息，不得隐瞒，并按“申请条件与材料”部分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特别注意!!!**

申请规定：科研诚信要求

1. 如实填写相关研究工作基础和研究内容等，严禁弄虚作假，严禁抄袭剽窃（包括但不限于剽窃他人学术观点、研究思路、研究方案、具有完整语义的文字表述等）。
2. 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在填写论文等研究成果时，应当根据论文等发表时的真实情况，如实规范列出研究成果的所有作者（发明人或完成人等）署名，不得篡改作者（发明人或完成人等）顺序。对于个人简历中的代表性论文，还应当如实标注本人署名情况，不得虚假标注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不得改变作者排序含义。
3. 不得使用存在伪造、篡改、抄袭剽窃、委托“第三方”代写或代投以及同行评议造假等科研不端行为的“研究成果”作为基础或者成果申请科学基金项目。
4. 申请人应如实描述关于研究成果的同行评述意见，不得虚构、夸大本人成果的学术贡献。
5. 申请人及主要参与者应当严格遵循学界公认的科技伦理，关于人、实验动物以及其他涉及科技伦理风险的研究应当按照国家、部门（行业）和单位等要求通过伦理审查。
6. 不得同时将研究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以不同项目类型或由不同申请人或经不同依托单位提出申请；不得将已获基金资助项目重复提出申请。
7. 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研究内容不得与已向其他渠道提交申请且处于受理、评审期的项目相同；相关研究内容已获其他渠道或项目资助的，须在申请书中说明受资助情况以及与所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区别和联系；不得将相同研究内容再次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出申请。 ---不可以申请重复资助

申请规定：科研诚信要求

6. 不得同时将研究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以不同项目类型或由不同申请人或经不同依托单位提出申请；不得将已获基金资助项目重复提出申请。

违反科研诚信的案例：

案例1：夫妻一方上年度申请书未中，下一年另一方改申请人姓名再次提交。

案例2：课题组或师兄弟中一方上年度申请书未中，下一年另一方改申请人姓名再次提交。

案例3：某教师重点（面上）项目申请书内容，包括了当年提交的面上（青年）项目的内容。

案例4：某教师面上申请书内容，包括了此前获批的青年项目申请书内容。

案例5：一个学生写了1份申请书，课题组同年2位老师用该申请书同时申请。

案例6：B单位张老师参与撰写了A单位王老师申请书的重要部分内容，王老师后来放弃继续该研究，B单位张老师次年用该申请书继续申请。

案例7：为完成科室申报任务，某老师从网上购买1份申请书（或其他渠道得到）用于申请。

申请书提交后，基金委会进行查重，不能抄袭申请书，不能申请重复资助！！！！

外国青年学者---申报协议书内容与模板保持一致，不可擅自更改

➤ **申请人须符合指南相关的条件：**取得博士学位的时间、职称、每年（自然年）在依托单位从事研究工作的时间在9个月等等。

➤ **附件材料：**

1. **项目申报协议书。**该协议书须使用协议书模版，注意正确填写**姓名、职称（博士后职称是无）、国籍**，按照实际情况填写项目研究期限。--由学院科研秘书统一申请盖章。

2. **申请人与依托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需保证资助期限内每年在依托单位从事基础研究工作的时间在9个月以上”。若当前尚未签订聘用合同的或所签订合同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在项目获批准后提交项目计划书时，申请人须一并提交符合要求的聘用合同，否则自然科学基金委将不予拨款或予以终止。**注意：若项目获批，2026年起需保证每年工作9个月以上，对于拟在2026年入站的博士后，请注意其2026年入站时间是否符合此要求。**

3. **涉及科研伦理及科技安全（如生物安全、信息安全等）的须符合相关规定。**

➤ **外国学者分三类：**

(1) 外国青年学者研究基金项目，**20万元/年/项。**

(2) 外国优秀青年学者研究基金项目，**40万元/年/项。**

(3) 外国资深学者研究基金项目，**80万元/年/项。**

分为一年期及两年期项目，一年期项目起止时间为2026年1月1日 - 2026年12月31日；两年期项目起止时间为2026年1月1日 - 202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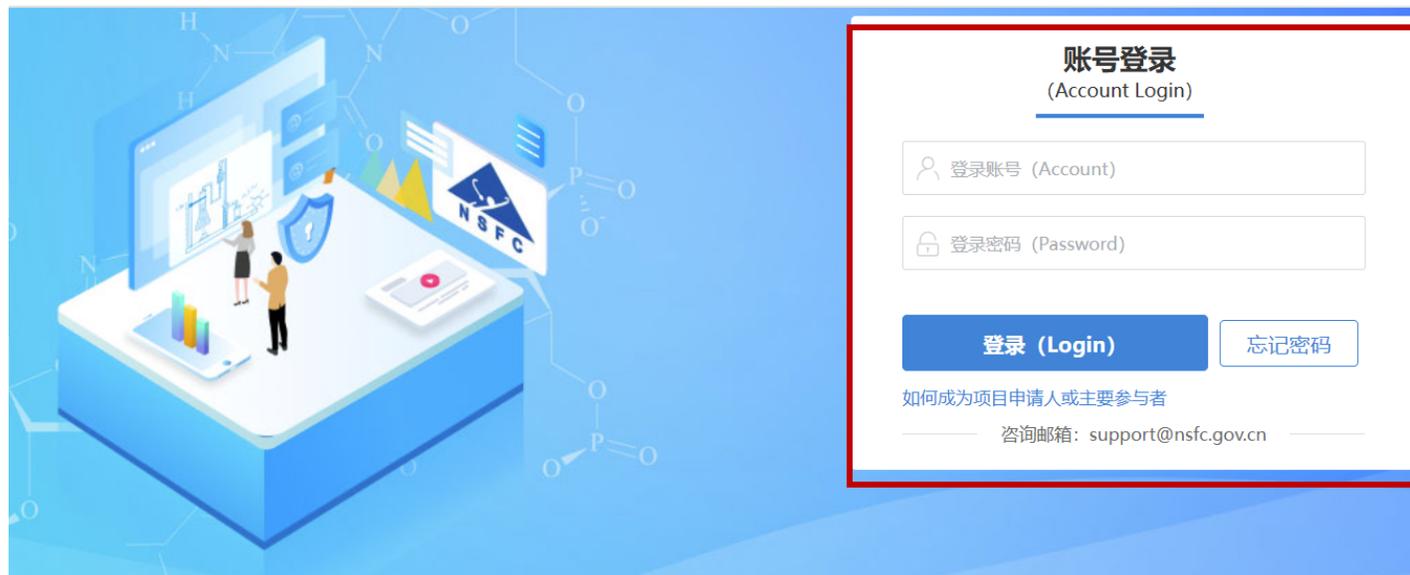
合作创新团队项目--申报协议书内容与模板保持一致，不可擅自更改

1. 所在学院/附属医院需加强审核，**确保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
2. 需保证资助期限内每年在依托单位从事基础研究工作的时间在6个月以上。----**项目获批开始执行后，需符合该要求。**
3. 与依托单位须签署协议（若申请人在申请阶段有国外全职工作单位，须请国外单位知悉）：**----由学院科研秘书统一申请**
 - (1) 协议需使用基金委指南通知中的“合作创新研究团队项目申报协议书”模板，**姓名需与基金委系统中保持一致，正确填写职称信息；**
 - (2) 若申请人在申请阶段有国外全职工作单位，为避免后续出现纠纷，须出具国外单位知悉的相关证明。
4. 按要求上传的附件有：
 - (1) 申请人与依托单位签订的**聘用合同，聘用合同需覆盖项目执行期。**
 - (2) 申请人与依托单位签订的**项目申报协议书（oa盖章需学院科研秘书申请）**。申请oa盖章要求：1、对于已经与我校有聘用合同的，需上传到附件，若合同不能覆盖项目执行期，**请主管科研副院长审批时批示若项目获批，学院将续签合同。**2. 对于与我校目前无聘用合同的，**请学院与人事处沟通好，主管科研副院长审批时批示若项目获批，学院将确保与其签订合同。**
 - (3) 代表性论著和科技伦理/科技安全要求等材料。

目录

- 一 2025年申请须知的内容
- 二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重要提示

[关于禁止使用非正常手段访问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的声明](#) 2021-08-19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关于试点开展“委-校协同”汇聚资助学术论文数据的通知 2024-09-30

新单位注册申请系统 依托单位注册通告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海外）依托单位系统

域名更换通知 2022-10-10

[预算表编制说明](#)

资金决算编制说明（预算制项目） 资金决算编制说明（包干制项目）

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英文申请书

单位查询

帮助中心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大数据知识管理门户

成果转化服务平台

意见与建议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of China



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帮助中心

[NSFC首页](#)

[常见问题](#)

[关于系统](#)

[申请人/负责人](#)

[评议专家](#)

[依托单位联系人](#)

[院系所联系人](#)

申请书

如何填报项目申请书

计划书

如何填报项目计划书

进展报告

如何填报项目进展报告

结题报告

如何填报项目结题报告

提请变更

如何提请项目变更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申请人/负责人

评议专家

依托单位联系人

院系所联系人



申请书

如何审核项目申请书



计划书

如何审核项目计划书



进展报告

如何审核项目进展报告



结题报告

如何审核项目结题报告



人员注册

如何添加项目申请人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National Natural Science Foundation of China



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常见问题

NSFC首页

帮助中心

关于系统

常见问题

依托单位相关问题

在线申请相关问题

在线评审相关问题

项目计划书相关问题

项目进展结题相关问题

其他问题

Q 请输入关键词搜索

搜索

关于申请书——“科研简历”——重要提示!!!



项目申请书如何上传——申请人/参与者“个人简历”？



如何添加参与者账号？



登录后无法跳转到“申请业务系统”或“个人成果库”怎么办？



如何提交生成科研简历PDF文件？



申请书PDF文件中“合作研究单位”为空怎么办？



如何添加/编辑“教育经历、工作经历”等相关信息？



系统提示：“检查未通过-->境内人员-->项目负责人信息中的被录用论文中文/英文名称不能为空.....”怎么办？



研究成果无法选中添加导入至科研简历怎么办？



系统提示：“未知错误，请联系管理员！”怎么办？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常见问题

依托单位相关问题

在线申请相关问题

在线评审相关问题

项目计划书相关问题

项目进展结题相关问题

其他问题

Q 请输入关键词搜索

搜索

如何查询申请项目评审结果

研究成果无法选中添加导入至科研简历怎么办?

如何添加参与人账号?

如何添加/编辑“教育经历、工作经历”等相关信息?

如何提交生成科研简历PDF文件?

申请书PDF文件中“合作研究单位”为空怎么办?

系统提示：“未知错误，请联系管理员！”怎么办?

密码重置，提示：“链接无效”怎么办?

登录后无法跳转到“申请业务系统”或“个人成果库”怎么办?

系统提示：“检查未通过-->境内人员-->项目负责人信息中的被录用论文中文/英文名称不能为空.....”怎么办?

依托单位如何“上传申请项目清单/上传单位承诺书”?

如何填写申请人和参与人“每年工作(月)”?

添加成果至简历时，提示作者详情存在“本人”/“本人署名标注”如何操作?

上传附件提示上传失败，使用的是360、谷歌、edge等浏览器。

如何添加/修改项目申请书合作单位?

如何给重大项目课题申请人分配课题权限?

如何分配“国际合作批准申请权限”?

如何填写原创项目全文反评估?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常见问题

依托单位相关问题

在线申请相关问题

在线评审相关问题

项目计划书相关问题

项目进展结题相关问题

其他问题

请输入关键词搜索

搜索

如何项目变更?

项目申请人、项目评审专家等用户账号绑定的是单位邮箱，收不到基金委发的相关邮件如何处理?

苹果手机登录系统后，点击办事快捷图标无反应?

火狐浏览器登录系统后，点击办事快捷图标无反应?

项目申请书如何上传——申请人/参与人“个人简历”?

个人简历如何添加“代表性研究成果”?

关于申请书——“科研简历”——重要提示!!!

申请书生成草稿PDF文件，科研简历内容仍然是原来的怎么办?

如何找回系统登录账号?

如何添加成果到个人成果维护?

工作有变动，系统账号使用注意事项

个人邮箱如何修改?

同一个人在系统中存在多账号该怎么办?

生成的PDF中没有上传的附件内容怎么办?

修改密码后仍旧不能登录，用户名用的是邮箱/手机号。

grants系统相关操作

维护个人信息

01

基本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02

科研主页
Academic Page

03

个人成果
Scientific Achievements

04

科研简历
Research Resume

项目管理



项目指南
Guide to Programs



申请与受理
Application & Receipt



RFIS Application
RFIS Application



项目批准
Grant Approval



在研与结题
Progress & Completion



查询与统计
Search & Statistics



科研诚信系统



大数据知识服务



成果转化平台

评审管理



时政要闻

国务院信息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研究部署西藏定日抗震救灾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	01-09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	01-09
习近平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 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	01-06
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二〇二五年新年贺词	12-31

通知声明

>> 更多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2024年第四季度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自查报告 (01-09)
- 202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中国科学基金》、*Fundamental Research*征订通知 (12-27)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科学传播与成果转化中心继续开展科普微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 (10-12)

指南通告

>> 更多

- 202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东亚峰会合作研究计划” (e-ASIA) 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12-27)
- 202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澳门科学技术发展基金联合科研资助基金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12-27)
- 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关于征集2025年度重大项目立项领域建议的通告 (12-18)
- 关于征集“多物理场高效飞行科学基础与调控机理”重大研究计划2025年度项目指南建议的



祝2025年取得更好成绩!